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函

地 址：臺北市南海路 54 號  
聯絡方式：02-23326228 轉 127 黃詩茹專員  
電子郵件：[ruru@228.org.tw](mailto:ruru@228.org.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  
發文字號：(102) 228 參字第 081020280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為推廣我國人權歷史教育，懇請 鈞部轉知各公務機關單位，鼓勵所屬踴躍至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參訪，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館業於民國 100 年 2 月 28 日正式開館營運，迄今 2 年餘來各機關、團體紛紛組團蒞館參觀，江院長宜樺更於內政部長任內指示所屬部門現職公務人員分批至本館參訪，不僅彰顯政府對於公務人員人權教育的重視，亦突顯本館作為台灣第一座國家級人權紀念館的重要意義。
- 二、本館座落於臺北市南海路 54 號，為臺北市第三級古蹟，見證了臺灣民主化步履，透過本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228 與消失的臺灣生命力-南海路 54 號的前世今生」兩項展覽及二二八人權影片放映，有助於國人瞭解二二八的歷史，並從中思索民主、自由、法治與人權的真諦。依各機關單位需求，本館預定參訪行程可分為以下 3 大類：
  - (一) 全館導覽、影片欣賞與座談（約 3 小時）
  - (二) 全館導覽加影片欣賞（約 2 小時）
  - (三) 全館導覽（約 1 小時）
- 三、懇請 鈞部協助轉知各公務機關單位，鼓勵所屬踴躍至本館參訪，本會謹表謝忱。

正本：內政部  
副本：本會行政室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 詹啟賢

